

物流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貨物運輸及處理」職能範疇

名稱	管理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的儲存
編號	LOCUCT505B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從業員應能按照監管規定(例如：《危險品條例》(香港法例第295章)及其附屬條例)應用處理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的知識，以管理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的儲存。
級別	5
學分	6 (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瞭解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處理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處理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的方法 ● 相關標準、守則及監管規定 ● 貨物規格和特點以及如何獲取這些資訊和更新 ● 處理或儲存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的相關牌照或許可證規定 ● 公司的營運方針及程序 2. 為所需處理及儲存操作制定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定處理及儲存活動的要求，並確保要求符合工作規定 ● 評估最佳做法、處理和存儲設備的發展趨勢，並將其與現行操作比較 ● 在選擇大量處理及儲存設備時，考慮工作目標、限制及能力 ● 建立和更新公司標準作業程序和關鍵效能指標 3. 定明設備及系統性能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書面形式記錄大量裝卸及儲存設備和系統要求 ● 制定設備及系統運作的性能指標 ● 為審核所訂要求，向相關人士徵詢意見 ● 定期維護和校準設備，並符合法規要求 4. 選擇及評估處理設備和儲存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查設備及設施的成本和效益 ● 開創評級系統，用作比較處理及儲存資源的成本、效益及其他定性特質 ● 參考成本、產量、安裝要求、保養等的比較以選擇設備 ● 根據公司政策制定設備選擇標準 5. 完成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工作所需文件 ● 以書面形式記錄處理及儲存要求、編寫報告，並向相關人士說明 6. 檢討裝卸及存儲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控有關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操作的國際準則及規例，以辨認任何相應修改 ● 定期檢討並找出處理危險品和有害物品的要求

物流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貨物運輸及處理」職能範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採取有效措施，以確保操作能持續遵守工作程序及監管規定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能夠評估危險物品及有害物品的儲存安全和效能方案能夠應用危險物品和有害物品處理知識能夠評估處理危險及有害物品的設備和儲存資源能夠檢討危險品和有害物品操作的成效
備註	